

公车，顾名思义，就是“属于公家的车”。公车至少在汉代就出现了。此后，公车使用制度日渐发展完备，不同级别的官员，在公车使用上也有严格的区别。

古代公车规矩多 逾制乘用要丢官

汉代制定了乘车规定

古代把车叫舆，历代《舆服志》中，对公车的规制有详细的记载。总体来看，就是公车的规格和乘坐人的级别挂钩，一旦违反就要受到严厉的惩罚。汉景帝时，朝廷制定了详细的车辆（指马车）使用规定，其中要求不同等级的官员使用不同规格的车辆，还要求商贾一律不得乘马车。按照规定，低级的官员不能乘坐高级的车子。同时，高级的官员也不能乘坐低级的车子，更不能在正式场合不按规定乘车。

史料记载，有一次，汉宣帝祭祀汉惠帝，不巧这天下了大雨，道路泥泞，韦玄成等几位前来陪祀的列侯，就弃车骑马赶来了。事情传出去后，韦玄成等人被弹劾，削去了侯爵。韦玄成对这件事情一直耿耿于怀，去世前还叮嘱子孙千万不要在坐车这种事情上犯错误。

汉哀帝时，豫州刺史鲍宣也因为没坐对车而被免职。按照汉代的规定，刺史应该乘坐四匹马驾驶的车，并且要配备车盖装饰。但鲍宣在巡视时，轻车简从，只用一匹马拉车，并且车上也没有规定的装饰。事发后，鲍宣因为违制被罢官。

宋朝以后流行坐轿子

东晋时期，国都位于江南，而南

方的马又比较少，轿子开始流行，成为“公车”的重要形式。到了北宋时期，百官办公往往乘马，轿子是给重臣老病者的特供。宋室南渡后，百官普遍乘轿。此后历朝历代，轿子一直是“公车”的主要形式。

不同等级的轿子，区别主要体现在轿夫的数量和轿子的颜色。例如，明朝初年出台规定：三品以上的文官准许乘坐轿子，三品以下的官员只准骑马；勋戚、武官不管老少都不得乘轿；违制乘轿、擅用八抬大轿的，要受到严厉惩处。

惩处有多严厉？一次，一位四品官员离开京城办案，偷偷坐了轿子。谁知恰被朱元璋派出的耳目逮到。朱元璋毫不含糊地把那位超标用“车”的官员处死。不过，虽然明令禁止，但到了明中叶以后，律令松弛，百官不分大小纷纷坐上了轿子。甚至连举人、监生、秀才都坐起了轿子。

清朝伊始，鉴于公车使用的混乱情况，政府另行制定了严格的制度。例如，满族京官不分文武一律乘马，不许坐轿。但在特殊情况下，即同时符合“一品”、“文官”和“年老疾病不能乘马”三个条件，经过特许才能坐轿。虽然上有规定，但贪图轿子舒服、有面子，很多官员违反规定。乾隆的亲信福康安，身为武将，打仗督阵都要坐着轿子，还用了36名轿夫，轮岗抬轿。

“肃静”“回避”牌有级别

现在的戏曲和古装电视剧中，古代官员坐着轿子出场时，前面会有侍从打伞打扇，还会有人鸣锣开路，并打出“肃静”“回避”的牌子。其实，这种规格不是随便什么官员都能享受。州县一级的官，出行时候只许用蓝伞、青扇各一，不能打“肃静”“回避”牌。不过，在清朝晚期，这些规定形同虚设，地方知县出行，仪仗大多违制，好不威风。

正因为官场风气普遍浮夸，清代官员如能做到轻车简从，不仅不会像汉代那样被撤职，反而会获得好口碑。晚清重臣曾国藩在这方面就是很好的范例。

曾国藩在道光年间连年被提拔，在升为正三品后，按规定轿子应由蓝色换为绿色，护轿人也要增加。但为人谨慎的曾国藩，在升为三品官后，没有增加护轿人，也没有把蓝轿换成绿轿。

不久后，曾国藩又升为二品，按官制，他的四抬大轿应该换成八抬大轿，但曾国藩还是没有增加抬轿人。曾国藩的做法给当时的官场某种警示，当时京城三品以上大员出行，有意无意都要向护轿的官员交代一句：“长点眼睛，内阁学士曾大人坐的可是蓝呢轿！”

（据《现代快报》）

后唐庄宗李存勖亡于“朋友圈”

李存勖为人神武果敢，用兵如席卷，几乎百战百胜，他率领的沙陀兵横扫北方，消灭后梁，击败契丹，国势一度达到巅峰，却在很短的时间内覆灭。宋朝的欧阳修对此进行了总结，他认为李存勖灭亡的主要原因是：沉溺于一群优伶当中，荒废正事。

宋朝的统一和太平不易，因此，不少文士名人纷纷对晚唐五代进行总结，分析当时为何战乱纷纷，尤其是有一个不解的现象：五代时期并不缺乏有卓越才能的君主，为何还是纷扰不可收拾呢？例如后唐庄宗李存勖，为人神武果敢，用兵如席卷，几乎百战百胜，他率领的沙陀兵横扫北方，消灭后梁，击败契丹，国势一度达到巅峰，却在很短的时间内覆灭。宋朝

的欧阳修对此进行了总结，他认为李存勖灭亡的主要原因是：沉溺于一群优伶当中，荒废正事。

和伶人组成朋友圈，其实无伤大雅，不要有职业歧视，但是李存勖毕竟是一国之主，要处理的军国大事繁杂，如果在一个单一而闭塞的朋友圈里转悠，自然会导致其他重要的信息流失，从而忽视那些近在左右的危险，“祸患常积于忽微”，日积月累，哪怕智勇超群的人也会陷入困境，最后失败，“智勇多困于所溺”。李存勖在伶人朋友圈里混久了，信息不通，不曾想部下叛乱，结果伶人们一哄而散，李存勖力战而死。

因此，混朋友圈固然没错，但切不可耽误正事。

摘自《广州日报》

史海钩沉

老北京为何称水煮为炒

水煮称炒，在老北京方言中很常见，比较有代表性的是炒肝、炒红果。

炒肝是会仙居刘氏兄弟所创。会仙居开业于1862年，早年是个小酒铺，刘氏兄弟哥仨，后来经营白水杂碎，他们发现有些顾客不喜欢心肺，吃的时候会挑出来扔在桌上，因此干脆只用肝肠，起名为烩肥肠。恰好当时《北京新报》的主持人杨曼青常光顾小店，与刘氏兄弟很熟，知道他们的想法后，便出主意：一定要起个独特的名字，不如叫炒肝。

据说，杨曼青在炒肝的发明中起到了关键作用，在他的建议下，会仙居将肥肠用碱、盐浸泡揉搓，然后清水加醋洗净，用文火炖，烂熟后切“顶针段”，肝则片成柳叶状。入口蘑汤煮后勾芡，所谓口蘑，指的是张家口外的蘑菇，生于草原，雨后萌芽，采摘者看地皮凸起，便要马上将其挖出来，一旦拱破地皮，香味就散了，这和茉莉花茶要选用花苞一样，绝不能用全花，是一样的道理。

炒红果据传是宫廷小吃，即糖水煮山楂，加入桂花，熬成黏稠状，讲究者在吃的时候还要放点蜂蜜。

为什么水煮称炒，《京城旧俗》的作者爱新觉罗·瀛生先生认为是源于满语“colambi”，后来音译成汉语“炒”字，但意思更为广泛，烹、炒、煎、熬均称之为“炒”。水煮的炒最终会熬为浓汁，余汤极少，和炒的效果接近，因此称“炒”字不称“煮”。

不少人因此认为，满人旧俗每日需祭神，煮好的肉与下水吃不了，便卖给饭馆，从《大金国志》及《金史》等书中可见，女真人喜欢以蒜调味，这是炒肝的真正源头。

瀛生先生的观点影响较大，但颇有可争议处。炒肝诞生不过百余年，此前无载，可见出自满语说未必站得住脚。而炒红果的说法很可能来自天津，因为北京人呼为山楂，比如山楂糕、山楂卷之类，天津人往往称红果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很多老北京人楹棒与山楂不分，楹棒味道接近山楂，但个大味甜，与苹果同种，自西域传入中国，俗称“野山楂”，并非同种植物。

称煮为炒，其实很可能是商家的把戏，因为在当时炒是比较高级的食物烹调法，炒需要用油，而油的价格非常贵。从典籍上看，宋代以前无炒字，故学者们一度认为炒菜历史不过千年，直到考古发现了周代的炒锅，锅上不仅明确地铸有“炒”字，且锅中有油与鱼，其做法接近现代人的干锅，油则是动物油，可见当时提炼植物油的技术未必成熟。

以“炒”为尊，所以连花生、瓜子也都称“炒”，而夸大其词，更是称为“炒作”。加入炒字，有利于销售，所以只要是制作时水越来越少，有炒的痕迹，便直呼为炒，其实也不奇怪。

摘自新华网

